

证券代码：832175

证券简称：东方碳素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7年3月28日，以电话或者邮件的方式通知相关人员参会。

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4月9日

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东方碳素会议室

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5、会议主持人：陈国政

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公司章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3人，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）共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(1)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(2) 提交股东大会情况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；

(1)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(2) 提交股东大会情况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(1)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(2) 提交股东大会情况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(1)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(2) 提交股东大会情况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;

(1)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票 3 票, 反对票 0 票, 弃权票数 0 票。

(2) 提交股东大会情况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;

(1)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票 3 票, 反对票 0 票, 弃权票数 0 票。

(2) 提交股东大会情况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6 年 4 月 10 日